

驻州委宣传部纪检组采取多种形式加强学习

本报讯(记者 张锦明)《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出台后,州纪委驻州委宣传部纪检组采取多种形式开展学习。

纪检组带头深入学。5月7日下午,纪检组召开专题学习会,对照《监察法》逐字逐句逐段学习。针对监察机关职责、监察对象、监察权限、监察程序以及对监察机关和监察人员的监督等基本内容进行

重点学习,并围绕学习内容交流讨论,加深对监察法的理解,增强贯彻落实监察法的自觉性、坚定性。

组织综合监督单位学。纪检组把《监察法》全文发送到各综合监督部门,并提出学习要求及报送学习时限要求。各单位纷纷表示,监察法的制定出台,为反腐败工作提供了坚强法治保障,对于构建集中统一、权威高效的国家监察体制具有重

大意义,将进一步深入学习,切实做到学深悟透、自觉践行,扎实推进本单位工作再上新台阶。

利用新媒体广泛学。纪检组把《监察法》原文传送到综合监督联络群,方便干部职工随时点阅学习。微信群内人员纷纷留言表示,国家监察法实现了对所有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的监察全覆盖,强化了党内外监督。

中国藏语系高级佛学院首次在我州设立考场

本报讯(实习记者 张斌)5月26日,中国藏语系高级佛学院第十七届高级学衔班格鲁派学员招生考试在迪庆州佛学院辩经堂举行。这是该招考首次在我州设立考场。

此次考试,共有6位考僧参加,52名佛学院学生参加观摩学习,8位辩经老师进行打分。考试中,6名考僧与老师进行了激烈的辩经。考试成绩由高级佛学院根据考僧成绩综合评价,择优录取。录取后将前往高级佛学院集中学习,学习成绩和综合成绩合格,通过资格审查、学衔辩经考试和论文答辩者,将授予“拓然巴”高级学衔。

据了解,过去,我州考僧都要前往甘肃、青海、西藏等地考试,此次考场的设立是高级佛学院对我州佛学造诣、办学条件等方面的认可。

阿坝日报社到迪庆调研

本报讯(记者 永基卓玛)5月28日,四川省阿坝州阿坝日报社调研组一行到迪庆考察调研,学习借鉴我州在发展、民生、稳定等方面的先进经验。

据悉,阿坝日报社调研组是受阿坝州委宣传部派遣,调研组就“经济发展质量、优势产业发展、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基础设施建设、生态文明建设、社会治理、民族团结”七个方面重点采访调研了迪庆的先进经验和做法。

考察期间,调研组与迪庆日报社进行座谈,双方就加强新闻资源互通共享、加强党报间的交流合作进行磋商,并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

此次考察采访结束后,调研组将在阿坝日报全媒体平台集中版面全方位、多角度地报道我州发展、民生、稳定等方面的新经验、新做法、新成效外,还将开设“他山之石”栏目对迪庆及其他周边藏区长期进行连续关注报道,为阿坝州委、州政府加快推进跨越发展和长治久安提供决策参考。

二级社会体育指导员暨太极拳推广培训班开班

本报讯(记者 松学宝)28日,我州2018年二级社会体育指导员暨太极拳推广培训班开班,来自全州各级各部门和基层社会组织的120余人参加为期3天的培训。

此次培训聘请云南省武术协会刘波教授和国家级社会体育指导员陈永忠讲解并培训,内容包括社会体育指导员的职责及使命和太极拳的教学等内容。

68岁的市民李开华自愿报名参加了此次培训,他说:“这一次的培训班对中国

太极拳文化的传承和引导全民健身有很大的好处,希望太极拳在我们地方能够很好地传承下去。虽然年纪大了,但我们是社会的一份子,我们要承担起社会的责任。这是一种精神的传承,为什么说中国文化博大精深,这都是道理的。”

来自香格里拉市东坝小学的体育教师邓祺珍说:“参加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是我特别热衷的事,通过个人的努力在社会中传播正能量,中国的传统文化博大精深。一个人的健康不叫健康,大家

的健康才叫真正的健康。个人的健康是家庭的幸福,家庭的健康是社会的健康,加油!”

据悉,社会体育指导员,是指在群众性体育活动中从事技能传授、锻炼指导和组织管理工作的人员。国家自1993年以来推行社会体育指导员技术等级制度,分为三级、二级、一级、国家级社会体育指导员。本次培训结束并考核合格后,将为参训学员颁发国家二级社会体育指导员证书。



进入夏季,入驻维西县保和镇的兴维公司中药育苗基地呈现一派繁忙景象,每天有80多名农民工在基地劳动,除了吃住外,公司每天支付给工人工资100元。图为工人在中药材基地拔草。(杨洪程 摄影报道)

遗失声明

■云南省迪庆族自治州德钦县奔子栏镇达日村村民委员会,不慎遗失营业执照(正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4533422ME0860677F。

登报作废

●扎史取品,身份证号码:533422198610270714,不慎遗失其女丹增曲英出生医学证明,证号:P530628767。

今年白马雪山保护区重点抓八项工作

本报讯(通讯员 程志开)5月24日,云南白马雪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召开2018年全区工作会议,总结上一年工作成效,部署今年必须抓好的8项重点工作。

要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深入落实十九大对新时代建设生态文明和美丽中国的相关部署,积极稳妥处理好保护与当地经济和居民生产、生活的关系,努力实现保护区建设规范化、科学化、法制化,不断提高自然保护区的管理能力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的有效性。

严格监管自然资源,保护生物多样性。加强日常巡护、稽查巡护、监测巡护,严格把行政许可事项前置审批,定期、不定期开展专项执法检查,继续加大野外清山行动力度,依法收集各类案件线索移交森林公安机关调查处理。

要加强科研协作,推进滇金丝猴等珍稀物种研究迈上新台阶。以云南滇金丝猴研究中心等机构为平台,全力推进滇金丝猴及其栖息地保护与管理等项目实施,吸引更多国内外科研单位到保护区开展科研工作。完成年度保护区12块固定样地和7条固定样带生物多样性监测;完成滇金丝猴种群数量动态监测的全部野外采样工作任务,为全境滇金丝猴种群数量摸底调查上交满意答卷;完成响古箐滇金丝

猴展示群亲缘关系研究项目的野外及实验工作,掌握展示猴群的遗传结构,完善猴群家谱系统,为猴群安全展示和人工繁育提供科学依据;完成白马雪山曲宗贡片区野生菌类调查,启动《曲宗贡野生菌类识别手册》编写工作,掌握保护区曲宗贡片区野生菌类资源情况,填补保护区菌类资源数据空白;持续开展红外相机监测野生动物多样性及区内人为活动干扰强度,及时掌握保护区内野生动物和人类活动情况,为建设“智慧保护区”奠好基石;加强能力建设,全面提高保护区干部职工的科学技术水平,打造一支高素质的保护区队伍。

创新科普宣传,提升公众的保护意识。以“滇金丝猴之乡”的授牌、国务院批复云南白马雪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范围调整等契机,创新科普宣教形式,进一步发挥好保护区在香格里拉品牌中的贡献作用。收集整理《探访滇金丝猴秘境系列(三)》(初稿),完成电视专题片《家园》前期拍摄及影片初编工作。开展特色宣教活动,让白马雪山保护区旗舰物种滇金丝猴走进公众视野,让更多人关心、支持、参与保护区建设。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深化社区共管。深入开展精准扶贫工作,在智力扶贫、产业扶贫中根据塔城村和粗卡通村的民族传统文化氛围和地域特点,实施扶持措施提升扶贫对象的“造血功能”。实施能源

替代、中草药种植、经济林果种植、家畜饲养、生态养蜂等项目,减少周边社区群众生产生活对资源的依赖,拓宽增收途径。通过与阿拉善SEE等机构组织的合作,开展农村生计技能培训,探索乡村旅游发展路子,解决部分劳动力就业,促进周边社区经济发展。

完成保护区范围及功能区划调整,争取总体规划得到批复。进一步开展保护区范围及功能区划调整后工作,抓紧组织实施保护区的勘界立标,落实保护区土地权属,并向社会公示。抓紧完成总体规划的修改和上报,争取总体规划尽快得到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的批复。

深化对外交流合作,强化前期工作管理。充分发挥香格里拉滇金丝猴保护协会的功能和作用,加强与阿拉善SEE等环保公益组织的合作。加强与国内外相关机构、人员的合作,吸引更多机构、人员参与白马雪山的生态文明建设事业。以白马雪山保护提升工程、保护区能力建设项目为重点,储备一批新的建设和发展项目。

要加强干部职工队伍建设,推进作风转变。进一步加强廉洁教育和廉政监督,推进廉政建设,营造风清气正的干事创业环境。强化对干部职工的思想理论教育、作风养成教育、职业培训教育,培养一支讲政治、顾大局,具有较高理论素养、精通业务、求真务实、爱岗敬业的干部职工队伍。

迪庆州社科联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州委的部署,2017年8月7日至8月31日,州委第一巡察组对州社科联进行了全面深入的巡察。2018年2月9日,州委第一巡察组召开了州社科联情况反馈会。根据会上的反馈情况,州社科联及时召开主席办公会议对整改工作进行了研究部署,并随即全面开展整改工作。在整改过程中,坚决做到直面问题、即知即改、立行立改,认真账、不推诿、真整改、不敷衍,坚决把讲政治贯穿整改落实全过程,做到整改责任全承担,实现所有问题全整改,推进整改要求全落实。经过集中整改,巡察组反馈的“四个方面8个问题”已经得到了较好的解决,整改落实工作取得了明显的成效。现将整改落实情况予以公示,以便接受社会监督。

- 一、党的领导方面**
- (一)关于“政治站位不高,担当精神不足”的问题。从以下4个方面进行了整改。
- 1.聚焦政治立场、政治原则、政治担当和政治纪律。州社科联领导班子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加强对哲学社会科学工作的领导,通过加强学习等手段教育和引导党员干部提高政治站位,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作为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以坚定的政治立场、鲜明的态度和行动,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更加自觉地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更加扎实地把中央和省州党委的决策部署落到实处。
 - 2.进一步健全完善了《迪庆州社科联党支部学习制度》,并认真贯彻执行,建立长效机制。班子成员带头系统学习党章党规,通过学习,不断提高班子理论水平与素质,从而提高政治站位,增强担当精神。
 - 3.切实抓好对全州哲学社科类团体的动态管理和提供服务。借2018年全州民政系统全面清理全州社会团体组织的契机,积极与民政部门协调沟通,进一步摸清了全州哲学社科类团体的规模和现状。
 - 4.制定《迪庆州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学会管理办法》,明确州社科联对我州社科类相关团体的指导、协调、管理的职责。
- (二)关于“意识形态责任落实不到位”的问题。从以下3个方面进行了整改。
- 1.根据州委宣传部意识形态工作考核办法,州社科联主要负责人亲自抓落实,制定年度意识形态工作计划,层层分解责任,确保意识形态责任落实到位。
 - 2.结合贯彻落实迪庆州委“三村七进一行动”和“迪庆精神”宣讲活动,2018年3月中旬,由州委宣传部、州社科联、州委610办、州科协联合组织“四送一创”主题科普宣传活动。先后深入到香格里拉市三坝乡哈巴村等全州10个乡(镇)11个村(居委会)开展了为期11天的“送十九大知识进村、送邪教知识进村、送科普知识进村、送法律知识进村、创建平安和谐家庭”系列科普宣传活动。
 - 3.充分利用“云岭大讲堂·迪庆讲坛”和《香格里拉论坛》这两大平台,宣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党的十九大及习近平同志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一是编辑出版2018年第一期《香格里拉论坛》(学习十九大专刊),进一步在全州各级各部门深入宣传党的十九大精神。二是2018年度“云岭大讲堂·迪庆讲坛”在香格里拉、德钦、维西开讲,主讲嘉宾分别从不同的角度解读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对广大基层干部职工正确理解、准确把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提供了很大的帮助。
- (三)关于“新型智库建设不到位”的问题。从以下3个方面进行了整改。
- 1.配合州委宣传部,做好我州新型智库库建设的各项基础工作,凝聚和吸引我州社科专家、学者,逐步规范日常管理,并形成常态化:一是组织部分社科专家,参加了在州委党校举办的“迪庆州社科理论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研讨会”及“迪庆智库建设基地挂牌仪式”,社科联负责人及相关社科专家结合各自工作领域在会上交流发言。二是参加了由州委组织部举办的“迪庆州纪念马克思诞辰200周年暨学习习近平总书记‘5·4’重要讲话精神座谈会”,社科联负责人在会上作了交流发言。三是按照州委的安排,组织相关社科专家参加了全州旅游发展座谈会,并将定期组织相关文章在旅游公众号上推送。四是组织全州相关社科专家学进者编撰完成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文章《论文集》。
 - 2.认真开展国家、省级各类社科选题、课题的组织申报工作,进一步增强我州新型智库建设的吸引力和凝聚力,2018年截至目前,已申报一个云南省社科普及规划项目——《学习、思考、实践——来自雪山深处的民族文化新闻传播情怀》。
 - 3.有针对性地引导我州社科专家学者紧紧围绕州委、州政府中心工作课题研究,并将相关成果刊载在《香格里拉论坛》,采取向全州处级以上领导干部进行传阅等方式,履行好社科联为党委政府出谋划策的职能。已编辑出版2018年第一期《香格里拉论坛》(学习十九大专刊),向全州各级各部门深入宣传党的十九大精神。
- 二、党的建设方面**
- 关于“支部‘三会一课’没有落实到位,评星制度执行过程中,没有统一标准,主观性强,没有达到提升作用”的问题。从以下3个方面进行了整改。
- 1.根据州直机关工委印发的《州直机关基层党建责任清单》,制定工作计划,明确州社科联党支部各项工作责任。
 - 2.进一步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健全完善《迪庆州社科联党支部“三会一课”制度》,并加以认真贯彻落实,坚持开展“三会一课”并规范记录,建立健全台账。
 - 3.结合单位实际,制定《迪庆州社科联党支部党员积分评星管理办法》,力求通过开展“三会一课”及党员评星活动,全面提升机关全体党员干部的党性修养和素质。
- 三、全面从严治党方面**
- (一)关于“内部管理有待进一步规范,规章制度不完善,部分规章制度没有及时更新完善”的问题。从以下1个方面进行了整改。
- 1.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州社科联内部管理制度。根据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结合单位内部管理情况,对现有的内部管理制度进行一次全面地补充、更新和完善。
- (二)关于“财经不规范”的问题。从以下2个方面进行了整改。
- 1.对照最新的行政单位财经法规及我州接待办法等相关标准,补充更新相关内容,健全完善《迪庆州社科联财务管理制度》,严格规范执行,形成长效机制。
 - 2.进一步规范会计基础工作,及时处理账务,严格执行行政单位会计制度、政府采购相关规定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等相关财经法规纪律。
 - 3.进一步规范财务工作,配备了专业财务人员,避免了财务风险。
- 四、加强扶贫攻坚工作方面**
- (一)关于“虎跳峡镇街道居民委员会土地资源少,无法实施规模化种养业,在发挥旅游资源推进旅游特色小镇方面存在政策的制约和资金的限制”的问题。从以下4个方面进行了整改。
- 1.针对上述问题,结合社科联单位实际情况,派驻人员到挂钩点开展相关工作。针对结对户土地资源少的现实困难,引导其逐步开发其他产业,以确保能如期顺利脱贫。
 - 2.把虎跳峡镇街道居民委员会作为迪庆州2018年“四送一创”主题科普宣传活动的点,开展系列科普宣传活动。并利用这一契机,向广大群众开展了系列培训活动。
 - 3.努力克服社科联单位小、资金少的现实困难,2018年度,先后为挂钩点解决了部分扶贫物资及扶贫资金共计近4万元。
 - 4.抓住州委为群团部门召开助力脱贫攻坚工作座谈会的机会,认真把挂钩点当前包括旅游小镇在内的最关心的问题诉求向相关部门反映汇报,力求促成问题的有效解决。
- (二)关于“调研不够,没有起到出谋划策的作用,组织社科专家献计献策为精准扶贫点做贡献不明显”的问题。从以下2个方面进行了整改。
- 1.深入虎跳峡镇街道居民委员会进行实地调研,通过与镇党委政府及村委会相关负责人员进行深入的沟通,进一步摸清街道居委会深层次的问题及困难。
 - 2.在调研的基础上完成了题为“浅析如何在少数民族杂居地区开展脱贫攻坚工作——以香格里拉市虎跳峡镇街道居委会为例”的社科课题作为州委意识形态工作2018年度重要调研课题向州委及地地党委、政府提交。
- 公示时间:2018年5月28日至6月2日。如对公示情况有意见建议,请在公示期内向中共迪庆州委巡察办公室、迪庆州社科联办公室反映。州委巡察办公室,地址:香格里拉市康珠大道8号;邮编:674499;联系电话:0887-8896489。州社科联办公室,地址:香格里拉市康珠大道8号。邮编:674499;联系电话:0887-8224176,电子邮箱:dqzskl@163.com。